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126號8樓

電話：(02)2516-133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綜合損益表	5		-
六、權益變動表	6		-
七、現金流量表	7~8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9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34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34~37		二三
(八) 質押之資產	37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8~39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9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39~40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40		二七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台灣淘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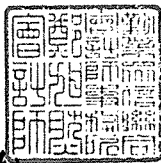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灣淘米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 旭 然

會計師 林 旺 生



林 旺 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8 月 14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2,292	11		\$ 31,923	15		\$ 40,370	1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四)	164,670	77		-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八及二四)	-	-		164,670	76		164,670	6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	782	-		540	-		4,523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九及二三)	6,499	3		5,942	3		8,230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31	-		31	-	
1410	預付款項	7,348	4		6,745	3		30,349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二三)	833	-		838	-		30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2,424</u>	<u>95</u>		<u>210,689</u>	<u>97</u>		<u>248,473</u>	<u>91</u>	
	非流動資產									
1600	設備—淨額 (附註十)	1,714	1		1,715	1		3,486	1	
1780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十一及二三)	6,288	3		1,622	1		17,869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636	-		1,74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74	1		1,895	1		1,89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476</u>	<u>5</u>		<u>5,868</u>	<u>3</u>		<u>24,991</u>	<u>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12,900</u>	<u>100</u>		<u>\$ 216,557</u>	<u>100</u>		<u>\$ 273,46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644	-		\$ 594	-		\$ 67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132	-		119	-		259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二及二三)	7,216	3		4,749	2		22,594	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六及二三)	43,938	21		-	-		-	-	
2313	遞延收入 (附註十三)	-	-		41,938	19		46,365	1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	-		1,117	1		1,11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1,935</u>	<u>24</u>		<u>48,517</u>	<u>22</u>		<u>71,008</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	-		-	-		8	-	
2XXX	負債總計	<u>51,937</u>	<u>24</u>		<u>48,517</u>	<u>22</u>		<u>71,016</u>	<u>26</u>	
	權益 (附註十五)									
3110	普通股	176,825	83		176,825	82		176,825	65	
3200	資本公積	-	-		32,088	15		32,088	12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0,797	10		20,797	7	
3350	待彌補虧損	(15,862)	(7)		(61,670)	(29)		(27,262)	(10)	
3300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總計	(15,862)	(7)		(40,873)	(19)		(6,465)	(3)	
3XXX	權益總計	<u>160,963</u>	<u>76</u>		<u>168,040</u>	<u>78</u>		<u>202,448</u>	<u>7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12,900</u>	<u>100</u>		<u>\$ 216,557</u>	<u>100</u>		<u>\$ 273,46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十六及二三)	\$	37,157	100	\$	37,7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七及二三)		<u>19,165</u>	<u>52</u>		<u>14,239</u>	<u>38</u>
5900	營業毛利		<u>17,992</u>	<u>48</u>		<u>23,516</u>	<u>6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13,617	36		39,785	105
6200	管理費用		<u>11,814</u>	<u>32</u>		<u>10,873</u>	<u>29</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431</u>	<u>68</u>		<u>50,658</u>	<u>134</u>
6900	營業淨損	(<u>7,439</u>)	(<u>20</u>)	(<u>27,142</u>)	(<u>7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十七及二三)		956	3		1,03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43</u>	-		(<u>159</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999</u>	<u>3</u>		<u>874</u>	<u>3</u>
7900	稅前淨損	(<u>6,440</u>)	(<u>17</u>)	(<u>26,268</u>)	(<u>69</u>)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十八)		<u>637</u>	<u>2</u>		<u>994</u>	<u>3</u>
8200	本期淨損	(<u>7,077</u>)	(<u>19</u>)	(<u>27,262</u>)	(<u>72</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7,077</u>)	(<u>19</u>)	(\$	<u>27,262</u>)	(<u>72</u>)
	每股虧損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	<u>0.40</u>)		(\$	<u>1.54</u>)	
9850	稀 釋	(\$	<u>0.40</u>)		(\$	<u>1.5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新科會
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不保證)
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特種補虧損)	
A1	\$ 176,825	\$ 34,937	\$ 20,131	\$ 6,658	\$ 238,551
B1	-	-	666	(666)	-
B5	-	-	-	(5,992)	(5,992)
C15	-	(2,849)	-	-	(2,849)
D1	-	-	-	(27,262)	(27,262)
Z1	\$ 176,825	\$ 32,088	\$ 20,797	(\$ 27,262)	\$ 202,448
A1	\$ 176,825	\$ 32,088	\$ 20,797	(\$ 61,670)	\$ 168,040
C11	-	(32,088)	-	32,088	-
B13	-	-	(20,797)	20,797	-
D1	-	-	-	(7,077)	(7,077)
Z1	\$ 176,825	\$ -	\$ -	(\$ 15,862)	\$ 160,96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 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 6,440)	(\$ 26,2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41	1,789
A20200	攤銷費用	766	1,522
A20300	預期信用損失減損迴轉利益／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1)	(5)
A21200	利息收入	(902)	(1,00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241)	(3,84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7)	1,190
A31230	預付款項	(603)	(20,1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	(9)
A32150	應付帳款	50	(27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	(16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67	16,070
A32125	合約負債	888	-
A32210	遞延收入	-	(2,27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0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30)	(33,06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918	1,011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31	30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381)	(31,7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設備	(24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292)	(15,15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18)	(14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250)	(15,29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8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 9,631)	(\$ 55,88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923</u>	<u>96,257</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2,292</u>	<u>\$ 40,37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8 年 11 月 13 日設立。主要營業活動係提供網路遊戲服務。

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9 月 2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核准，102 年 9 月 11 日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於 101 年度係為英屬開曼群島商 Elyn Corporation 之從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為 70.88%。102 年 5 月 16 日因組織調整，Elyn Corporation 將持有本公司之所有股份全數移轉予馬來西亞商 PLAYGAME SDN. BHD.，並成為該公司之從屬公司，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其對本公司普通股之持股比率為 67.87%。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07 年 8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1,923	\$ 31,923	(1)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4,670	164,670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款項)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482	6,482	(2)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

本公司依 IFRS 15 判斷本公司於移轉前已取得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於採用 IFRS 15 後，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係按通路商向玩家所收取之金額先行認列合約

負債，待符合 IFRS 15 之收入認列要件後轉列；支付予通路商成本係認列營業成本。該款項係由通路商以所收取金額扣除成本後支付予本公司。

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授權承諾之性質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係為提供對本公司智慧財產之取用權利，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反之，該授權為對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本公司智慧財產之使用權利，應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 (1) 客戶合理預期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活動；
- (2) 該授權所給與之權利使客戶直接暴露於上述本公司活動之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 (3) 該等活動之發生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上述活動若預期將重大改變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形式或功能性，或者客戶自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獲益之能力幾乎源自或取決於該等活動，則本公司之活動將重大影響客戶享有之權利。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採用 IFRS 15 之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資產影響	\$ _____	\$ _____	\$ _____
遞延收入	\$ 41,938	(\$ 41,938)	\$ -
預收貨款	1,112	(1,112)	-
合約負債	-	43,050	43,050
負債影響	<u>\$ 43,050</u>	<u>\$ _____</u>	<u>\$ 43,050</u>
權益影響	<u>\$ _____</u>	<u>\$ _____</u>	<u>\$ _____</u>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若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營

業活動。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107 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合約負債準備將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使用權資產，而不依 IAS 36 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

方法) 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說明。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

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

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107 年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勞務之提供

本公司營業收入之認列，依遞延計算方式按點數卡使用服務履行期間認列收入。尚未履行之銷售則予以遞延，帳列「合約負債」科目。

另外，消費者於網路平台上兌換本公司所運營線上遊戲之道具（一般稱為「虛擬商品」），於虛擬商品被消耗或估計可使用期間內逐期認列收入。

(2) 授權收入

授權承諾之性質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係為提供對本公司智慧財產之取用權利，應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反之，該授權為對已存在於授權時點之本公司智慧財產之使用權利，應於授權移轉時認列收入：

- A. 客戶合理預期本公司將進行重大影響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活動；
- B. 該授權所給與之權利使客戶直接暴露於上述本公司活動之任何正面或負面影響；及
- C. 該等活動之發生不會導致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上述活動若預期將重大改變客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之形式或功能性，或者客戶自其享有權利之智慧財產獲益之能力幾乎源自或取決於該等活動，則本公司之活動將重大影響客戶享有之權利。

依使用量收取之權利金係於使用時認列收入。

106 年適用於 106 年末追溯適用 IFRS 15 之合約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虛擬商品收入認列

本公司線上遊戲服務的提供係遊戲玩家購買遊戲貨幣後，於遊戲進行中購買虛擬遊戲商品。本公司收入認列係於出售遊戲貨幣收取遊戲價金時予以遞延認列遞延收入，遞延收入於該遊戲貨幣購買虛擬商品於遊戲內使用消耗或估計使用期間內，按完全消耗或估計使用期間逐期認列收入。

虛擬商品可區分為消耗性及永久性兩種。消耗性虛擬商品係使用即消耗殆盡須再另行購買，故當其道具消耗殆盡時即可認列收入。永久性虛擬商品於履行義務之期間認列收入，即建立每一虛擬商品之估計使用期間，該虛擬商品於售出後，開始按該期間逐期認列收入。

(3)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

(4)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

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06 年度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61	\$ 44	\$ 1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251	21,899	10,330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9,980</u>	<u>9,980</u>	<u>29,940</u>
	<u>\$ 22,292</u>	<u>\$ 31,923</u>	<u>\$ 40,370</u>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107年

	<u>107年6月30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164,670</u>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35%~1.06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流動	<u>\$164,670</u>	<u>\$164,670</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035%~1.065% 及 1.035%~1.20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九、應收帳款（包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029	\$ 7,231	\$ 13,501
減：備抵損失	(748)	(749)	(748)
	<u>\$ 7,281</u>	<u>\$ 6,482</u>	<u>\$ 12,753</u>

除消費者利用電信公司通路購買遊戲點數及作為退貨權之部分應收帳款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本公司主要係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等情形，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 期	逾期 1~180 天	逾期超過 181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7,281	\$ -	\$ 748	\$ 8,02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	-	748	748
攤銷後成本	<u>\$ 7,281</u>	<u>\$ -</u>	<u>\$ -</u>	<u>\$ 7,28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IAS 39）	\$ 74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IFRS 9）	749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
期末餘額	<u>\$ 748</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60天至180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0~60天	\$ 6,391	\$ 12,664
61~180天	88	90
超過180天	<u>752</u>	<u>747</u>
合計	<u>\$ 7,231</u>	<u>\$ 13,501</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743	\$ 10	\$ 753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u>4</u>	<u>(9)</u>	<u>(5)</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747</u>	<u>\$ 1</u>	<u>\$ 748</u>

十、設備－淨額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175	\$ 770	\$ 2,353	\$ 1,090	\$ 30,388
增 添	<u>-</u>	<u>-</u>	<u>-</u>	<u>-</u>	<u>-</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6,175</u>	<u>\$ 770</u>	<u>\$ 2,353</u>	<u>\$ 1,090</u>	<u>\$ 30,388</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23,381	\$ 638	\$ 195	\$ 899	\$ 25,113
折舊費用	<u>1,398</u>	<u>68</u>	<u>222</u>	<u>101</u>	<u>1,789</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24,779</u>	<u>\$ 706</u>	<u>\$ 417</u>	<u>\$ 1,000</u>	<u>\$ 26,902</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1,396</u>	<u>\$ 64</u>	<u>\$ 1,936</u>	<u>\$ 90</u>	<u>\$ 3,486</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腦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175	\$ 770	\$ 2,353	\$ 1,090	\$ 30,388
增 添	<u>240</u>	<u>-</u>	<u>-</u>	<u>-</u>	<u>240</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26,415</u>	<u>\$ 770</u>	<u>\$ 2,353</u>	<u>\$ 1,090</u>	<u>\$ 30,628</u>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175	\$ 770	\$ 638	\$ 1,090	\$ 28,673
折舊費用	<u>20</u>	<u>-</u>	<u>221</u>	<u>-</u>	<u>241</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26,195</u>	<u>\$ 770</u>	<u>\$ 859</u>	<u>\$ 1,090</u>	<u>\$ 28,914</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220</u>	<u>\$ -</u>	<u>\$ 1,494</u>	<u>\$ -</u>	<u>\$ 1,71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3年

十一、無形資產－淨額

	遊戲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6,068	\$ 2,696	\$ 6,479	\$ 75,243
單獨取得	<u>15,096</u>	<u>-</u>	<u>54</u>	<u>15,150</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81,164</u>	<u>\$ 2,696</u>	<u>\$ 6,533</u>	<u>\$ 90,393</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62,414	\$ 2,109	\$ 6,479	\$ 71,002
攤銷費用	<u>1,232</u>	<u>285</u>	<u>5</u>	<u>1,522</u>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63,646</u>	<u>\$ 2,394</u>	<u>\$ 6,484</u>	<u>\$ 72,524</u>
106年6月30日淨額	<u>\$ 17,518</u>	<u>\$ 302</u>	<u>\$ 49</u>	<u>\$ 17,869</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79,512	\$ 2,696	\$ 6,533	\$ 88,741
單獨取得	<u>5,292</u>	<u>-</u>	<u>-</u>	<u>5,292</u>
重分類	<u>-</u>	<u>140</u>	<u>-</u>	<u>140</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84,804</u>	<u>\$ 2,836</u>	<u>\$ 6,533</u>	<u>\$ 94,173</u>

(接次頁)

(承前頁)

	遊戲授權金	電腦軟體	其他	合計
累計攤銷				
107年1月1日餘額	\$ 77,985	\$ 2,640	\$ 6,494	\$ 87,119
攤銷費用	<u>662</u>	<u>94</u>	<u>10</u>	<u>766</u>
107年6月30日餘額	<u>\$ 78,647</u>	<u>\$ 2,734</u>	<u>\$ 6,504</u>	<u>\$ 87,885</u>
107年6月30日淨額	<u>\$ 6,157</u>	<u>\$ 102</u>	<u>\$ 29</u>	<u>\$ 6,28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遊戲授權金	1~3年
電腦軟體	3年
其他	1~3年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廣告費	\$ 1,129	\$ 196	\$ 17,18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390	2,518	2,396
應付網路服務費	1,193	444	834
應付勞務費	611	490	685
應付保險費	436	405	466
應付營業稅	-	252	-
其他	<u>1,457</u>	<u>444</u>	<u>1,029</u>
	<u>\$ 7,216</u>	<u>\$ 4,749</u>	<u>\$ 22,594</u>

十三、遞延收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遊戲點數及虛擬幣	\$ 23,695	\$ 25,403
虛擬商品	<u>18,243</u>	<u>20,962</u>
	<u>\$ 41,938</u>	<u>\$ 46,365</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u>	<u>25,000</u>	<u>25,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u>	<u>\$ 250,000</u>	<u>\$ 2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7,683</u>	<u>17,683</u>	<u>17,683</u>
已發行股本	<u>\$ 176,825</u>	<u>\$ 176,825</u>	<u>\$ 176,825</u>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資本支出預算衡量資金之需求，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全部股利總額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7 日及 106 年 5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虧損撥補案)		每股股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666		
現金股利	-	5,992	\$ -	\$ 0.34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7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32,088 仟元及法定盈餘公積 20,797 仟元彌補虧損。

十六、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虛擬商品銷售收入	\$ 37,156	\$ 37,697
權利金收入	-	55
其 他	1	3
	<u>\$ 37,157</u>	<u>\$ 37,755</u>

合約負債

	107年6月30日
遊戲點數及虛擬幣	\$ 27,432
虛擬商品	16,506
	<u>\$ 43,938</u>

合約負債原依 IAS18 分類為遞延收入，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三。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租金收入	\$ 30	\$ 3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含原始到期日 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 款)	893	992
押金設算息	9	9
其他	<u>24</u>	<u>2</u>
	<u>\$ 956</u>	<u>\$ 1,033</u>

(二)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設備	\$ 241	\$ 1,789
無形資產	<u>766</u>	<u>1,522</u>
合計	<u>\$ 1,007</u>	<u>\$ 3,31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41</u>	<u>\$ 1,78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成本	\$ 662	\$ 1,232
推銷費用	104	176
管理費用	<u>-</u>	<u>114</u>
	<u>\$ 766</u>	<u>\$ 1,522</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0,077	\$ 10,728
勞健保費用	<u>1,063</u>	<u>1,197</u>
	<u>11,140</u>	<u>11,925</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580</u>	<u>643</u>
其他員工福利	<u>591</u>	<u>6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311</u>	<u>\$ 13,24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2,311</u>	<u>\$ 13,242</u>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0 人、40 人及 49 人。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	-
董監事酬勞	-	-

金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	\$	-
董監事酬勞		-		-		-		-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5 日及 106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	\$	-	\$	81	\$	-
董監事酬勞		-		-		-		-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39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u>637</u>	<u>9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37</u>	<u>\$ 994</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112 仟元及 0 仟元。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虧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虧損	<u>(\$ 0.40)</u>	<u>(\$ 1.54)</u>
稀釋每股虧損	<u>(\$ 0.40)</u>	<u>(\$ 1.54)</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u>\$ 7,077</u>)	(<u>\$ 27,26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淨損	(<u>\$ 7,077</u>)	(<u>\$ 27,26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7,683	17,68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683</u>	<u>17,68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建築物，租賃期間為 6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該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不超過 1 年	\$ 4,167	\$ 4,359	\$ 3,708
1~5 年	9,260	10,899	12,591
超過 5 年	<u>-</u>	<u>-</u>	<u>-</u>
	<u>\$ 13,427</u>	<u>\$ 15,258</u>	<u>\$ 16,299</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本財務報告報導期間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205,469	\$ 219,6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196,632	-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7,992	5,462	23,52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部分其他非流動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淨額（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後淨利或權益增加（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後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 5)	(\$ 71)
權	益	(5)	(71)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最大客戶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81%、82%及61%。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u>	<u>係</u>	<u>人</u>	<u>名</u>	<u>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PLAYGAME SDN. BHD.	母公司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冠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童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童樂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智酷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智酷媒體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智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雲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智樂堂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智樂堂網路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1)
				一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帆數位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上海聖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聖然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上海淘米網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淘米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上海欣聖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欣聖科技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淘米(香港)控股有限公司(香港淘米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其他關係人係該公司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註2：其他關係人係該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除消費者以信用卡或劃撥方式直接向本公司購買及利用電信公司、超商付費方式購買遊戲點數外，本公司線上遊戲點數係委由智冠科技公司為獨家總經銷，相關交易條件按代理經銷合約約定辦理，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帳列之銷售點數分別為29,090仟元（總額）及29,459仟元（淨額）。本公司對智冠科技公司之授信期間為月結2個月，並保留一定金額之貨款作為退貨權之保留款項，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該等保留款均為850仟元。

本公司對智冠科技公司之應收帳款，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分別為6,499仟元、5,942仟元及8,230仟元。

2. 無形資產

本公司與香港淘米公司簽訂遊戲獨家授權合約，截至107年6月30日暨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支付之授權金餘額分別為1,962仟元、0仟元及0仟元。

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遞延費用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智樂堂網路公司	\$ 321	\$ -	\$ -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上海聖然科技			
公司	\$ 132	\$ 119	\$ 254
香港淘米公司	-	-	5
智冠科技公司	-	-	-
	<u>\$ 132</u>	<u>\$ 119</u>	<u>\$ 259</u>

5. 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智冠科技公司	\$ 634	\$ 161	\$ 9,117
智酷媒體公司	-	34	1,643
智雲科技公司	525	-	-
一帆數位公司	157	-	-
	<u>\$ 1,316</u>	<u>\$ 195</u>	<u>\$ 10,760</u>

6. 合約負債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合約負債</u>			
其他關係人			
智冠科技公司	<u>\$ 401</u>	<u>\$ -</u>	<u>\$ -</u>
<u>預收貨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u>			
其他關係人			
智冠科技公司	<u>\$ -</u>	<u>\$ 401</u>	<u>\$ -</u>

7. 營業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上海聖然科技公司	\$ 1,141	\$ 2,505
香港淘米公司	2,604	179
智冠科技公司	-	10
上海欣聖科技公司	-	-
	<u>\$ 3,745</u>	<u>\$ 2,694</u>

8. 營業成本－通路服務成本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智冠科技公司	<u>\$ 5,685</u>	<u>\$ -</u>

9. 廣告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智冠科技公司	\$ 131	\$ 9,199
智酷媒體公司	644	1,681
一帆數位公司	150	-
	<u>\$ 925</u>	<u>\$ 10,880</u>

10. 租金收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其他關係人		
童樂科技公司	<u>\$ 30</u>	<u>\$ 30</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2,202	\$ 2,287
退職後福利	140	142
	<u>\$ 2,342</u>	<u>\$ 2,42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企業用戶信用卡之保證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 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90	\$ -	\$ -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 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 動）	-	4,990	4,990
	<u>\$ 4,990</u>	<u>\$ 4,990</u>	<u>\$ 4,990</u>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0		30.46				<u>\$ 1,21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5		30.46				<u>\$ 770</u>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56		29.76				<u>\$ 7,618</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4		29.76				<u>\$ 708</u>

106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62		30.42				<u>\$ 7,960</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0		30.42				<u>\$ 908</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46	<u>\$ 43</u>	30.42	<u>\$ 76</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係視公司整體為單一營運部門，以公司整體資訊作資源分配及績效評量，故無須揭露營運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資產、負債及其他部門資訊。